



报 告 书

REPORT

宁夏中惠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NINGXIA ZHONGHUI LIAN 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关于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NINGXIA ZHONGJINGL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宁夏银川市湖滨西街 65 号（银川投资大厦）

邮编：750001

电话：0951-6716109 6716355

传真：0951-6716109

邮箱：nxzjlcpa@163.com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2017年度审计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项目名称：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2017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师： 陆嵘 （CPA: 640100020028）

苏小宁 （CPA: 640100220007）

报告文号： 宁中京联审字【2018】007号

防伪编号： 09512018020002027728

防伪查询网址： [http://221.199.11.171:7022/nxicpa/common/content.do?
method=search](http://221.199.11.171:7022/nx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search)



09512018020002027728

报告文号： 宁中京联审字【2018】007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正文	01 - 03
二、附送件	
(一) 已审财务报表	
1、会民非 01 表：资产负债表	04 - 05
2、会民非 02 表：业务活动表	06 - 06
3、会民非 03 表：现金流量表	07 - 07
(二) 已审财务报表附注	08 - 14
(三) 执业机构证书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执业证书复印件	
3、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宁中京联审字[2018]007 号

审 计 报 告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吉庆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庆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要求，此次审计对下列事项进行单独说明：

1、吉庆公益基金会属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 200 万元，符合“非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原始基金必须为到账货币资金”的规定。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庆公益基金会净资产为 2,015,647.47 元，高于注册资金。

3、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 年度的公益事业支出为 761,662.44 元，占上年基金余额的 38%，符合“非公募基金会每年用于从事章程规定的公益事业支出，不得低于上一年基金余额的 8%”的规定。

4、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 年度基金会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为 81,344.63 元，占当年度总支出的 9.65%，符合“基金会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不得超过当年总支出的 10%”的规定。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庆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庆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庆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庆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庆公益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庆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庆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银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件 会民非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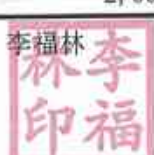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行次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1	2,002,254.82	2,019,910.97
短期投资	2			
应收款项	3			
预付账款	4			
存货	8	5.2		496.50
待摊费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其他流动资产	18			
流动资产合计	20		2,002,254.82	2,020,407.47
长期投资:	21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债权投资	30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遗产	35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2,002,254.82	2,020,407.47

法定代表人: 李福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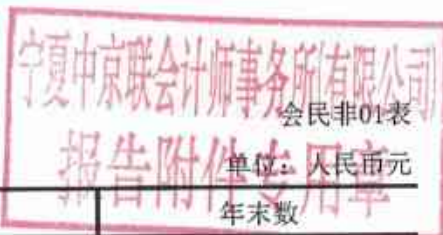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术英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			
应付款项	62	5.3		4,760.00
应付工资	63			
应交税金	65			
预收账款	66			
预提费用	71			
预计负债	7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4,76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81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长期负债合计	90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91			
负债合计	100			4,760.0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5.4	1,984,298.67	1,885,557.52
限定性净资产	105	5.4	17,956.15	130,089.95
净资产合计	110		2,002,254.82	2,015,647.47
负债及净资产总计	120		2,002,254.82	2,020,407.47

法定代表人:李福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术英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附注	2016年累计数			2017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	5.5	2,045,000.01	35,150.85	2,080,150.86	241,840.00	608,360.70	850,200.70
其中：捐赠收入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5.5	3,119.35		3,119.35	6,199.02		6,199.02
收入合计	7		2,048,119.36	35,150.85	2,083,270.21	248,039.02	608,360.70	856,399.72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	5.6	52,523.20	-	52,523.20	265,435.54	496,226.90	761,662.44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52,523.20		52,523.20	265,435.54	496,226.90	761,662.44
提供服务成本								
销售商品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管理费用	9	5.6	28,087.99		28,087.99	81,344.63		81,344.63
(三)筹资费用	10							
(四)其他费用	11	5.6	404.20		404.20			
费用合计	12		81,015.39		81,015.39	346,780.17	496,226.90	843,007.0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4	5.4	1,967,103.97	35,150.85	2,002,254.82	-98,741.15	112,133.80	13,392.65

法定代表人：李福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术英



现金流量表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民非03表
报告附件专用章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2017年度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850,200.70
收取会费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6,199.02
现金流入小计	7	856,399.7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722,033.48
支付给员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74,33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8,856.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3,519.09
现金流出小计	12	838,74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7,65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现金流入小计	27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8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出小计	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7,656.15

单位负责人: 李福林

林李福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福林

林李福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术英

会 计 报 表 附 注

编制单位：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会计期间：2017 年度



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经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政厅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640000MJX173314E；开办资金：200 万元整；类型：非公募基金会；住所：银川市西夏区兴泾镇 8 号路 2 号；法定代表人：李福林；业务范围：倡导穆斯林开展助孤、助学、扶贫、济困等活动；开展社区发展与研究，培训社会组织等慈善项目。

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政厅下发的“关于核准宁夏穆斯林慈善公益基金会名称变更登记的批复”（宁民审发[2017]93 号），将基金会名称由“宁夏穆斯林慈善公益基金会”变更为“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

附注 2 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基金会本年度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

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3.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3.2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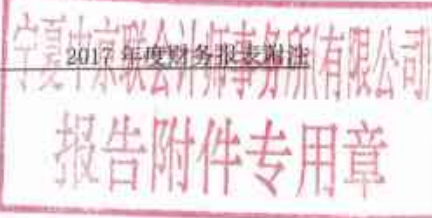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4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法为计价原则。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基金会将库存现金和使用不受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现金；将期限较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作为现金等价物。

3.6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 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税费作为其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2) 短期投资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但在购买时已计入应收款项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息除外。

(3) 在期末，本基金会会对短期投资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市价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确认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高于其账面价值，在该短期投资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市价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4) 处置短期投资时，将实际取得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3.7 应收款项核算方法

3.7.1 坏账的确认标准

(1) 因债务人已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3.7.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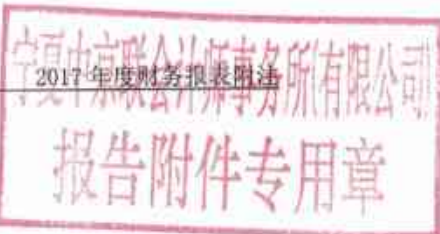
3.7.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比例

本基金会会对欠款单位的财务状况及账龄结构作了进一步分析，并经董事会决议批准，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辨认法计提坏账准备。

3.8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3.8.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基金会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1) 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2) 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3) 单位价值较高。



3.8.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会固定资产全部为办公设备类别。

3.8.3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会在固定资产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入账。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交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8.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基金会固定资产未计提折旧。

3.8.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本基金会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基金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确认为当期费用。

3.8.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的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在会计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 收入确认的方法

本基金会会在确认收入时，分别确认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3.9.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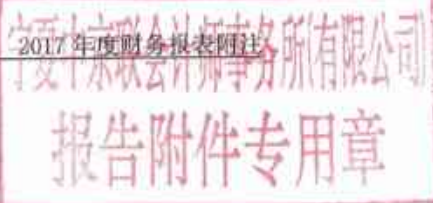
交换交易是指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所从事的交易。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提供劳务收入，按以下规定予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3.9.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非交换交易是指除交换交易之外的交易。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交换相关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本基金会并为其所控制，或者



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2. 交换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情况下，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基金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附注 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4.1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本基金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4.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本基金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4.3 重大会计差错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本基金本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

附注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说明（币种：人民币；金额单位：元）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10,530.10	5,088.24
银行存款	1,991,724.72	2,014,822.73
合 计	2,002,254.82	2,019,910.97

5.2 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低值易耗品	496.5			
合 计	496.5			

5.3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经济内容
应付账款		4,760.00	人力资源服务费用
合 计		4,760.00	

5.4 净资产

项 目	金额
年初净资产余额	2,002,254.82
其中：开办资金	2,000,000.00
加：年初净资产调整数	
其中：重大会计差错	
其他调整因素	
调整后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13,392.65
其中：本年业务活动收支差额转入	
本年减少数	
年末净资产余额	2,015,647.47

5.5 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捐赠收入	850,200.70	
其他收入	6,199.02	
合 计	856,399.72	

5.5.1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17 年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850,200.70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序号	捐赠单位	捐赠金额	捐赠用途	占捐赠收入比例 (%)	备注
1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212,616.63	首届宁夏精准扶贫慈善公益项目大赛	25.01	限定性捐赠收入
2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61,289.80	“为弱视娃治疗筹盘缠”公益项目	7.21	限定性捐赠收入

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报告附件专用章

3	禹卫东	52,900.00	《晨·东》专项基金项目	6.22	限定性捐赠收入
4	万凤英	46,000.00	大学生公益助学金	5.41	限定性捐赠收入
5	爱德基金会	43,077.60	今夏我们约斋月礼包	5.01	限定性捐赠收入
6	张佑倩	200,000.00		23.52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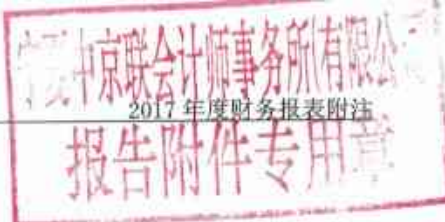
5.6 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一)业务活动成本	761,662.44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761,662.44	
提供服务成本		
销售商品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管理费用	81,344.63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843,007.07	

5.6.1 重大公益项目支出情况

2017年宁夏吉庆公益基金会捐赠项目成本761,662.44元，其中重大公益项目支出列示如下：

序号	项 目	支出金额		支出合计
		限定性成本	非限定性成本	
1	首届宁夏精准扶贫慈善公益项目大赛	270,688.30	249,595.78	520,284.08
2	“为弱视娃治疗筹盘缠”公益项目	31,630.40		31,630.40
3	《晨·东》专项基金项目	51,168.00	8,807.00	59,975.00
4	大学生公益助学金	40,000.00		40,000.00
5	今夏我们约斋月礼包	43,227.60		43,227.60
6	教师成长项目	30,000.00		30,000.00



附注6 承诺事项的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本年度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附注7 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不存在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附注8 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非调整事项。

附注9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不存在需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附件专用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788226768R

名称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65号投资大厦五层501号
法定代表人 杨静波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9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6年9月27日至2026年9月26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查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8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宁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杨静波

办公场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66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64010022

注册资本(出资额)：100

批准设立文号：宁财(会)发[2006]827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6-09-1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NO.005003

报告附件专用章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件专用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 嵘

1971年09月29日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642101197109290051

姓 名 Full name 陆 嵘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年09月2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421011971092900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4月1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北京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件专用章



姓名: 苏小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05-08
身份证号: 542221197005084091
工作单位: 宁夏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宁夏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4010022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宁夏回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年 月 日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湖滨西街65号

(银川投资大厦)

邮编:750001

电话:0951-6716355

传真:0951-6716355

邮箱:txujlopa@163.com